

公司代码：600010

公司简称：包钢股份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李德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美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德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43,323,792,589.02	147,086,621,076.18	147,086,621,076.18	-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52,860,744,279.59	52,707,734,426.89	52,707,734,426.89	0.29%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2,118,879,800.50	-945,897,559.92	-945,897,559.92	324.01%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3,387,152,795.68	46,883,435,489.64	46,883,435,489.64	-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67,176,883.42	1,188,850,406.23	1,188,850,406.23	-8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258,335.11	1,181,537,241.52	1,181,537,241.52	-82.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2	2.2351	2.2351	减少1.9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7	0.0261	0.0261	-85.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7	0.0261	0.0261	-85.8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52,480.7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700,113.41	6,058,965.39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5,750.00	3,280,405.6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			

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67,473.02	-51,130,692.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912.10	-66,709.96	
所得税影响额	-4,631,311.05	-5,575,900.63	
合计	-18,918,332.76	-44,081,451.6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76,06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82,792,537	55.02	13,907,821,061	质押	8,665,513,050	国有法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561,111,109	3.42		未知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51,053,130	2.53		未知		未知
宁波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589,960,351	1.29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9,520,931	1.16		未知		未知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专户1号(交易所)	276,748,474	0.61		未知		未知
招商财富资产—光大银行—内蒙古华宸实业有限公司	267,564,888	0.59		未知		未知
上海嘉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恳水滴3号私募投资基金	210,951,200	0.46		未知		未知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80,090,400	0.40		未知		未知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7,831,580	0.37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174,971,476	人民币普通股	11,174,971,476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561,111,109	人民币普通股	1,561,111,10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51,053,130	人民币普通股	1,151,053,130			
宁波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589,960,351	人民币普通股	589,960,35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9,520,931	人民币普通股	529,520,931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专户1号（交易所）	276,748,474	人民币普通股	276,748,474			
招商财富资产—光大银行—内蒙古华宸实业有限公司	267,564,888	人民币普通股	267,564,888			
上海嘉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昱水滴3号私募投资基金	210,9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951,200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80,09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90,4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7,831,580	人民币普通股	167,831,5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发起人，截至2020年9月30日，包钢集团按照披露的增持计划增持公司股份222,015,200股，增持计划还在进行中。国华人寿和宁波理家盈受同一主体新理益集团控制，形成一致行动关系，需要合并计算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工程挂账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减少主要是公司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合同负债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偿还带息负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长期借款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新增融资租赁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库存股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回购股票所致；
 专项储备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计提安全生产费、维检费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所致；
 研发费用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所致；
 投资收益降低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合营、联营企业受疫情影响，实现利润较上年度下降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实现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是公司上年度进行中小民营企业清欠工作，产生债务重组利得所致；
 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非经营性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德刚
日期	2020年10月28日